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10 日
(114)群信字第 1140273 號

主 旨：本公司所經理之群益系列台股 ETF(不包含槓桿型及反向型，基金清單如公告內容)，
於 114 年 4 月 10 日上午 11 時 30 分起，恢復受理初級市場申購申請，特此公告。

公告事項：

一、依群益系列台股 ETF (不包含槓桿型及反向型) 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二、評估市場交易情形，群益系列台股 ETF (不包含槓桿型及反向型)，經本公司專業評估後，
認為已無無法在期貨或證券交易市場買進滿足申購人或受益人於申購及買回所對應之標
的指數成分證券部位或數量之虞，故擬進行以下處置：

於 114 年 4 月 10 日上午 11 時 30 分起恢復受理初級市場「申購申請」：群益台灣精選高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代號：00919）、群益台灣 ESG 低碳 5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證券代號：00923)、群益台灣半導體收益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代號：00927）及
群益台灣科技高息成長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代號：00946）。

三、請投資人密切注意次級市場折溢價過大產生價格波動風險，務必審慎評估價格之合理性，
避免蒙受損失。有申購或買回計畫的投資人，進行交易前，請務必審慎評估可能的投資風
險及自身風險承受度，並請多加留意 ETF 折溢價風險及其商品特性；目前持有的投資人，
須留意未來價格漲跌幅與標的指數出現大幅落差的風險。

四、群益系列台股 ETF 掛牌交易起，依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於臺灣證券
交易時間內提供盤中估計淨值供投資人參考。計算盤中估計淨值所使用的盤中即時股價，
因評價時點與實際基金淨值計算有差異，投資人應注意盤中估計淨值與實際淨值可能有誤
差值之風險，本公司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的基金盤中估計淨值僅供投資人參考，實
際淨值應以本公司最終公告之每日淨值為準
(www.capitalfund.com.tw/etf/transaction/networth)。

五、公告方式：本公告除上傳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 (www.sitca.org.tw) 外，另亦將於本公司網
站 (www.capitalfund.com.tw) 上公告。